

福建省水利厅项目评审中心

闽水评技〔2024〕75号

闽江流域建溪防洪提升工程建瓯东峰段 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意见

福建省水利厅:

根据项目审查任务书(任务编号:行政审批2024-22),2024年4月19日,我中心在福州组织召开《闽江流域建溪防洪提升工程建瓯东峰段可行性研究报告》(以下简称《可研报告》)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南平市水利局,建瓯市水利局,东峰镇人民政府(项目单位)以及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和评审专家。会前专家查勘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编制单位关于《可研报告》主要成果的汇报、部门和专家的意见,经讨论和审议,形成评审专家组意见。编制单位根据评审专家组意见修改完善《可研报告》,于6月3日提交《可研报告》(修编稿)。6月6日,我中心组织召开复核会,形成

复核意见。编制单位根据复核意见对《可研报告》进一步完善，于7月5日提交《可研报告》（报批稿）。

我中心审核认为：《可研报告》（报批稿）编制深度、质量基本满足《水利水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SL/T 618-2021）要求。主要评审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的必要性

松溪为建溪一级支流，发源于浙江省庆元县石祖山，于庆元县马蹄岙流入南平松溪县境，经松溪县、政和县，至建瓯市境，流经建瓯市的川石、东游、东峰等乡镇，至建瓯市水南桥下游约550米处汇入建溪，流域面积4785平方公里，河道总长196公里，平均坡降1.7‰。

建瓯市位于福建省北部，是福建省面积最大、闽北人口最多的县级市，是全国农村产业融合发展试点示范县；东峰镇位于建瓯市东部，因流域特殊的地理位置和气候条件等因素影响，流域内洪涝灾害频发，受地方经济条件制约，东峰镇镇区河段河道两岸基本未设防，基础防护设施薄弱，历年受洪水侵袭，水毁较为严重，严重制约了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为进一步提升东峰镇防洪能力，保障区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建设闽江流域建溪防洪提升工程建瓯东峰段是十分必要的。

项目建设符合建溪流域综合规划和已批复的岸线要求，建设依据充分。

二、水文

(一)基本同意洪水计算方法和成果,即:以松溪水文站与东游水位站为参证站,采用地区综合法推求松溪设计洪水;采用推理公式法推求记源溪设计洪水。镇区左岸段松溪控制断面 20 年一遇洪峰流量 6800 立方米每秒。园区右岸段记源溪控制断面 20 年一遇洪峰流量 377 立方米每秒。坤口右岸段松溪河控制断面 10 年一遇洪峰流量为 5610 立方米每秒。井歧右岸段松溪河控制断面 10 年一遇洪峰流量为 5560 立方米每秒。后洋左岸段松溪河控制断面 10 年一遇洪峰流量为 5480 立方米每秒。

(二)基本同意设计涝水计算方法及成果。

(三)基本同意施工洪水的计算方法及成果。

(四)基本同意水文自动测报系统设计。按《福建省推进“水利工程带水文”建设贯彻意见》及工程需要,在霞镇站原址处设置一水位站。

三、工程地质

(一)同意区域地质评价。工程区地震基本烈度为 VI 度,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05g,地震动反应谱特征周期为 0.35s。

(二)基本同意各段堤防、护岸工程地质评价。

堤防、护岸地质结构主要为双层结构或多层结构,堤基地质结构分类为 C 类,存在堤岸抗冲刷稳定性差及局部渗透变形等主要工程地质问题。

(三)基本同意涵管工程地质评价。

(四)基本同意天然建筑材料的勘查评价。土料自采,质量、数量满足建设要求,不足部分购买,石料、砂料、碎石料采用外购。

四、工程任务和规模

(一)同意工程任务以防洪为主,兼顾排涝。通过新建堤防、护岸及排水涵管,提升建瓯东峰镇防洪能力,完善防洪排涝体系。

(二)设计标准

1. 同意东峰镇镇区段、莲花坪工业园区段防洪标准为 20 年一遇。

2. 同意东峰镇镇区和工业园区段排涝标准为 10 年一遇,其余河段为 5 年一遇。

(三)基本同意设计洪水水面线推算方法和成果。

(四)同意工程建设内容和规模

基本同意工程由堤防、护岸、排水涵管、旱闸等组成。主要建设内容如下:新建堤防长 3.165 公里,新建护岸长 3.460 公里,新建旱闸 1 座,新建排水涵管 23 处。

五、工程布置及建筑物

(一)工程等级和标准

1. 同意堤防建筑物级别为 4 级,排水涵管建筑物级别为 4 级。

2. 同意堤防、护岸不进行抗震设计。

3. 同意堤防合理使用年限为 30 年。

(二) 工程布置

基本同意各段堤防、护岸及穿堤建筑物总体布置方案。

1. 东峰镇区左岸堤段：堤线位于松溪左岸，起点位于镇区上游的五道舒公庙旁，沿松溪现状河岸绕镇区外围布置，终点闭合于高速公路连接桥路基，新建堤防长 2.067 公里，末端设有旱闸，新建排水涵管 7 处。

2. 园区右岸堤段：堤线位于松溪右岸，起点位于记源溪汇合口，终点闭合于松溪右岸湍下村山坡处；新建堤防长 1.099 公里，新建排水涵管 5 处。

3. 坤口护岸段：护岸位于松溪干流右岸，起点位于坤口村大圣庙，终点位于记源溪汇合口处；新建护岸长 0.476 公里，新建排水涵管 2 处。

4. 井歧护岸段：护岸位于松溪干流右岸，起点位于园区右岸段防洪堤末端，终点位于镇区对岸的山脚处公路；新建护岸长 2.402 公里，新建排水涵管 8 处。

5. 后洋护岸段：护岸位于松溪左岸，起点位于上起高速公路连接桥，终点位于基本农田下游侧的小山包。新建护岸长 0.58 公里，新建排水涵管 1 处。

(三) 主要建筑物

1. 基本同意各段堤防、护岸推荐的断面型式及断面设计。

(1) 镇区左岸段堤防采用二级重力式堤，上部采用 C20 埋石砼挡墙局部采用钢筋混凝土桩式挡墙，下部采用 C20 埋石砼挡

墙。

(2) 园区右岸段堤防采用复合式堤，上部土堤采用生态护坡，下部采用 C20 埋石砼挡墙。

(3) 坤口右岸段护岸采用复合式护岸，上部采用生态护坡，下部采用 C20 埋石砼挡墙。

(4) 井歧右岸段护岸采用墙式护岸，为仰斜式埋石砼挡墙。

(5) 后洋左岸段护岸采用墙式护岸，为仰斜式埋石砼挡墙。

2. 基本同意堤防（护岸）稳定及堤防（护岸）防冲初步计算成果。

3. 基本同意工程安全监测设计内容。

六、机电及金属结构

基本同意各类金属结构的型式及布置方案；基本同意金属结构防腐蚀措施。

七、施工组织设计

(一) 基本同意施工导流标准及施工导流方式。

(二) 基本同意导流建筑物的布置、工程施工总布置方案和主体工程施工方法。

(三) 基本同意施工总工期为 18 个月。

八、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

(一) 基本同意工程永久占地和施工临时用地范围。

(二) 基本同意建设征地实物调查成果。工程永久征地面积 264.33 亩；拆除房屋面积 1126 平方米；不涉及压覆重要矿产资

源、文物古迹。

(三) 基本同意专项设施处理方案。

九、环境影响评价

(一) 基本同意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工程建设不存在环境制约因素。

(二) 基本同意环境保护措施。

(三) 基本同意环境管理与监测内容。

十、水土保持

(一) 基本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内容，工程建设方案不存在水土保持制约因素。

(二)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防治分区。

(三)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影响分析与预测。

(四)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标准和总体布局。

(五)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工程设计内容。

(六)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和工程管理内容。

十一、劳动安全与工业卫生、节能评价

基本同意劳动安全与工业卫生、节能评价内容。

十二、工程管理

(一) 基本同意管理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和配置。由建瓯市东屯村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负责工程的建设。工程建成后由建瓯市水利局堤防管理所和东峰镇水利工作站共同管理，不再新增管理机构。

(二) 基本同意工程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

(三) 基本同意管理设施配置。

十三、工程信息化

基本同意工程信息化设计。

十四、投资估算

(一) 同意投资估算的编制依据、定额及取费标准。

(二) 工程总投资 19647.28 万元，其中：工程部分投资 17121.76 万元，移民征地补偿投资 1798.7 万元，环境保护工程投资 386.50 万元，水土保持工程投资 340.32 万元。

(三) 基本同意资金筹措方案，除上级资金补助外，其余由当地财政统筹安排。

十四、经济评价

基本同意国民经济评价的方法和结论。

十五、社会稳定风险分析

基本同意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内容。

福建省水利厅项目评审中心

2024年7月8日